

未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

庆元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：

兹有我公司承建的庆元县濠洲街道小济洋农居点（安置点）及城市道路三通一平和绿化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报主管部门完工确认（竣工验收）。

现依据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》第二十二规定，承诺如下：

本项目施工期间的农民工工资已全部支付完毕，不存在未解决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。如该项目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，我单位将依据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之规定承担清偿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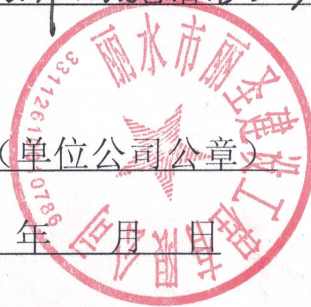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承诺

附：行业主管部门完工（竣工）依据

联系人：叶增海 电话：1661380

（单位公司公章）

年 月 日



叶增海
2024.4.25

叶永生 28/4